

万办发〔2023〕50号

关于印发《保洁公司监督考核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村、各部门、济宁天海物业保洁公司：

现将《保洁公司监督考核管理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嘉祥县万张街道办事处

2023年9月22日

万张街道保洁公司监督考核管理办法

一、作业标准

为加快建立城乡环卫一体化长效机制，努力推动城乡环境面貌提升，根据省、市、县关于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要求，特制定如下作业标准。

（一）人员要求

1、作业时间5月1日-9月30日，上午6:00-11:30 下午14:30-19:00;10月1日至次年4月30日，上午7:00-11:30，下午13:30-17:00。镇驻地主要街道要增加中午，晚上保洁，保洁时间为中午11:30-14:30;晚上18:30-21:00。

2、每2000-2500户或每8-10个村设置1名片区管理员。

3、作业时间内保洁人员要穿着统一制式的标志服(含帽子)，保洁工具样式颜色、结构要统一齐全、保持干净整洁。作业机具，设备喷涂的字样图样须环卫部门批准

4、保洁员按时到岗清扫，不得无故迟到、早退、旷工。上班时间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，有事必须请假，保洁公司要及时安排替岗人员。

5、车辆司机要实行专人专车规范安全驾驶，严禁酒后驾驶，要爱惜车辆，要勤检查定期维护保养。

（二）垃圾桶保洁标准

垃圾桶摆放整齐，定时对垃圾桶进行擦洗，垃圾桶周围

无散落垃圾，5-10月份期间，要对垃圾容器进行药物消杀。

（三）垃圾清运标准

做到日产日清，车走地净；车容整洁，车体外无污物、灰垢，标识清晰，密闭运输，无洒、漏、抛现象。

（四）公厕管理标准

公厕免费开放，各类标识齐全，卫生设施设备完好，整洁，方便使用，采光，照明和通风良好，无臭味，有专人管理。

（五）机械化保洁标准

镇主要道路，每日要进行2次洗扫、4次洒水降尘联合作业，根据天气变化调整作业频次。

（六）道路及设施保洁标准

村庄道路(包括背街小巷)和进出口，路面及道路两侧(绿化带、排水沟)无垃圾、无人畜粪便、无塑料袋等污染物；路沿石、树穴、下水道口、沟沿、排水沟干净；村周边道路、村庄周围干净整洁，无生活垃圾；进出村道路两侧无白色垃圾、成堆生活垃圾；河道、坑塘、排水沟周边的垃圾要随时清理。村庄之间道路可视范围内卫生要整洁，无卫生死角。

二、保洁企业考核办法

（一）考核原则

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围绕环境卫生管理的工作重点，统一考核标准和工作办法，采取日常抽查、每月汇

总相结合的检查制度，使考核常态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（二）考核项目和内容

1、道路保洁质量标准(50分)

（1）保洁时间(5分)

保洁路段一天一普扫，早 8:00 前完成，其余时间巡回保洁。每项不达标扣 1 分。

（2）保洁人员在岗情况(5分)

保洁人员按照规定要求配备，工作时间内所有保洁员须在岗，每脱岗一人扣 1 分。保洁人员上岗时须着工作服，保洁工具齐全，未着装的每人次扣 1 分，在岗聚堆、聊天玩耍每人次扣 1 分。

（3）保洁质量(40分)

“五净”即路面净，边沟净，绿化带净，路边至墙净，水面净；“五无”即无垃圾，无杂草，无人畜粪便，无碎砖瓦泥土，无卫生死角。每项不达标扣 1 分。秋冬季节树木落叶，当天清理完毕，不得出现成堆落叶，夏季降雨要及时疏通下水道，避免路面积水，冬季降雪要及时清除主路面积雪，避免造成路面结冰。每项不达标扣 0.5 分。清扫收集的垃圾及时倒入垃圾桶，严禁焚烧。(3分)镇街主要道路(含国省道)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100%，村居硬化主要道路每周机扫和每天洒水一次(5分)(每项不达标扣 1 分。)

2、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及设施管理(30分)

(1) 垃圾桶布局合理，村民投放垃圾方便，垃圾桶排放整齐，垃圾桶不得外溢垃圾(6分)(垃圾桶布局不合理扣1分;垃圾桶摆放不整齐、不按规定摆放，每发现一次扣1分。)

(2) 垃圾清运及时，不涨桶，不外溢，做到日产日清，清运后垃圾桶归位，做到车走地净，盖好垃圾桶并摆放整齐，垃圾桶无破损(6分)(发现垃圾清运不及时一处扣0.5分，周边产生垃圾一处扣0.5分，地面不干净、垃圾桶未清洗每处扣0.5分，垃圾桶有破损，每个扣0.5分。)

(3) 垃圾桶周边无垃圾、污水(3分)(每发现一项扣0.5分。)

(4) 清运车辆车况良好，车容整洁，车体外无污物、灰垢，标识清晰，并按有关规定办理保险(3分)(每项未达标扣0.5分。)

(5) 生活垃圾实现密闭运输，安全运输，文明作业，必须按规定运输至中转站或就近入生活垃圾处理场，严禁乱倒、乱卸、乱抛垃圾(6分)(乱倒、乱卸、乱抛垃圾每项扣2分。)

(6) 垃圾装运量应以车辆的额定荷载和有效容积为限，严禁超重、超高运输和抛、撒、滴、漏现象(6分)(每项扣1分。)

3、意外应急问题管理(20分)

应急工作包括突发事件，重大活动。重要检查及各级业务主管部门安排的临时件工作，共计10分。保洁公司主要

负责人要保持通讯畅通、听从安排，确保应急工作的顺利完成。各项应急工作结束后，由镇街和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根据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考核。群众投诉及上级通报共计 10 分，具以上通报每次扣 5 分；新闻媒体曝光每次扣 3 分；群众来信、来电、暗访投诉每次扣 1 分。以上每项分值为单次检查最高扣分标准，10 分扣完为止。

（主动公开）